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3 年第 47 次 审议会议结果公告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 2023 年第 47 次审议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 日上午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审议意见

（一）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无

（二）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无

三、审议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1.关于对苹果产业链的依赖。根据申报文件，发行人报告期内向苹果公司及其 EMS 厂商、设备集成商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6.85%、91.06%、88.13%。请发行人说明对苹果产业链的依赖及产业链转移对发行人的影响，发行人向新能源等业务领域拓展的商业合理性及主要进展。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关于与博众精工的关系。请发行人说明：（1）向博众精工销售金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其下游厂商销售变动情况是否匹配；（2）发行人与博众精工发出商品余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关于与乐创技术的关系。根据申报文件，发行人于 2021 年入股供应商乐创技术，报告期内向其采购金额分别为 163.98 万元、1,877.45 万元和 2,302.18 万元。请发行人说明：（1）与乐创技术的合作开始时间、采购内容、交易价格及合理性；2021 年入股后向乐创技术采购商品数量与发行人自身规模是否匹配，采购金额大幅增加的合理性。（2）除采购交易外，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关键岗位人员等与乐创技术及其相关人员是否存在资金往来，是否存在为发行人代垫费用情形，是否存在资金体外循环、利益输送情形。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关于应收账款。请发行人说明应收账款增速高于收入增速的原因，收入确认相关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二）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 关于外销收入真实性与稳定性。请发行人说明：（1）VMI 模式下收入确认的准确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否建立与 VMI 模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2）是否具备稳定、可持续的外销业务模式，国际经贸环境对外销业务可能产生的影响。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 关于与 Ahwit US 的关系。根据申报文件，上海焱智实业有限公司、Ahwit US 共同出资设立发行人前身焱智精密机械（上海）有

限公司。2013年6月，Ahwit US 将其所持发行人股权转让至上海焱智实业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汪彬慧。股权转让后，Ahwit US 与发行人长期保持业务合作，为发行人唯一经销商。请发行人说明与 Ahwit US 合作情况，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除购销业务以外的其他资金往来。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关于毛利率。请发行人：（1）说明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毛利率的原因及合理性，不同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2）说明生产成本、制造费用、水电及人工耗用等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符。（3）结合发行人竞争优劣势、主要客户合作稳定性、期末在手订单情况、下游需求变动等，分析毛利率是否存在持续下滑风险。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北京证券交易所

2023年9月1日